

昆山力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重整投资人第三轮招募公告

昆山市人民法院于2016年6月30日作出(2016)苏0583民破000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昆山力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天公司”)重整一案,并于次日决定江苏沉浮律师事务所为力天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为维护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和债务人的合法利益,按照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并依据破产重整计划,现管理人已于2016年11月、3月中展开过两轮公开招标,由于截止日期前没有适格投资人投标并缴纳保证金,故管理人再次面向社会公开招募力天公司重整投资人。

一、力天公司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力天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3日,住所地为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开发区,法定代表人为张金华。注册资本30000万元,股东为张金华和上海琛拱投资管理中心,分别占股51%和49%。力天公司经营范围为:企业形象策划;商务信息咨询;日用百货、建材、金属材料、电脑设备的批发、零售;投资项目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

力天公司开发了昆山华府庄园项目,总占地面积1313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7万平方米,总户数1585户。该项目位于昆山马鞍山路南侧、西沽塘东侧,距离阳澄湖不足两千米。项目周边拥有包括森林公园、体育中心、阳澄湖、渔家灯火、沪宁城际轨道阳澄湖站等公共配套设施及休闲娱乐场所。

(二) 剩余财产情况

目前力天公司剩余主要财产:自有及未售房产210套(面积约5.9万 m^2)、地下车库车位约1107个、机动车2辆及二期C标未完工房产504套(约4.8万 m^2 ,已售503套)。

上述财产中未售房产、地下车库市场价值评估约为4.92亿元,未完工的二期C标的未完成部分造价鉴定为47,585,966.63元。

(三) 已知债务情况(明细见管理人《招募方案》)

截止2017年3月5日,根据管理人确认的数据,力天公司进入重整后已经发生及预计发生的破产费用及共益债务(不含管理人报酬)合计5,884,141.00元;职工债权总额为956,021.94元(含涉诉预计);根据管理人依法确认并编入《债权表》的债权总额为969,022,841.21

元(含以交付房屋、办理产证清偿的购房户债权)。预计债权金额(含涉诉、临时债权及已知未申报的购房户及抵押权人)共计171,277,606.26元。

二、投资人条件

(一) 拥有足够的资金实力进行重整投资,并应当提供相应的资信证明或其他履约能力证明。同时应拥有与力天公司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经营管理能力;

(二) 房地产开发企业或者建筑相关企业优先,具有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商业信誉优先(如国内、省内知名企业);

(三)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公司可联合参与投资,但至少有一个公司符合上述条件。

三、特别说明

由于力天公司未提供原始财务账册、记账凭证原件,往来资料混乱,且管理人关于可能追回财产的诉讼尚在进行中,苏州新一会计师事务所只能出具《阶段性审计说明》。

由于提交重整计划草案最终期限临近,故本次招募报名并缴纳保证金期限截止至2017年3月25日17:00,请意向投资者在报名的同时提交参与重整并投资的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并在报名期限内缴纳不低于2900万元人民币保证金,逾期报名或未缴纳足额保证金的报名无效。为提高效率,意向投资人可直接与管理人联系商讨重整有关细节。管理人联系方式:

1、江苏省昆山市马鞍山路1999号华府庄园售楼处

昆山力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

张德元主任,电话13906268997;何沈君律师,电话15050233535

2、江苏省昆山市前进西路1088号虹桥大厦1201室

江苏沉浮律师事务所总部

张德元主任,电话13906268997

3、江苏省昆山市同丰东路1019号尚东国际大厦1001室

江苏沉浮律师事务所开发区办公室

何沈君律师,电话15050233535

昆山力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7年3月17日



开户名称：昆山力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

开户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3205830031120110000527